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嘉區處標售土地明細表　（ 民國114年第2批次）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			都市計畫或使用編定（僅供參考）	單位底價（元／㎡）	本筆底價（元）	本標總底價（元）	本標押標金（元）	土地現況（僅供參考）	備 註
	縣市	鄉鎮區	段	小段	地號	地目	等則	面 積（㎡）							
01	雲林縣	四湖鄉	建華		702			1,538.69	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	800	1,230,952	1,230,952	246,000	雜草空地	一、本標價款需一次付清。 二、本標按現狀辦理出售，如有被占耕、占用或占建等情事，均由得標人自行負責處理，既成道、水路應維持其通行與暢通。投標人投標前應自行查明及前往現場勘查，本區處不負點交、鑑界及補償之責。 三、本標土地為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第1項第11款所規定之耕地，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34條規定之農民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。 四、本標土地為農地重劃區內耕地，依農地重劃條例第5條規定，毗連耕地之現耕所有權人有優先購買權。毗連耕地之現耕所有權人如主張優先購買權者，應提出最新第一類土地登記謄本（個人全部）、戶籍謄本（記事欄勿刪）、開標當日仍有效之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、土地所有權人自任耕作村里長證明書及現耕農地照片等文件供審查。